

# 《经济法基础》精讲课

主讲：婷婷老师



# 支付结算法律制度





## 本章考情分析

本章属于重点章节，其内容既包括传统的票据结算方式，又包括新兴的电子支付等。涉及的体系庞杂，支付结算工具繁多，若要将其全部辨别理解并有效运用，则需付出非常大的努力。这些支付结算工具毕竟与我们会计人员的工作紧密相连，虽内容抽象、记忆复杂，但在实践工作中却十分有用。

需要耐心细致地投入时间，逐一攻破各个考点。

预计本章考核分值**11-15分**，各种题型均有涉及，理解记忆，切忌死记硬背。



## 【章节框架】

### 第三章

第一节 支付结算概述

第二节 银行结算账户

第三节 银行非现金支付业务

第四节 支付机构非现金支付业务

第五节 支付结算纪律和法律责任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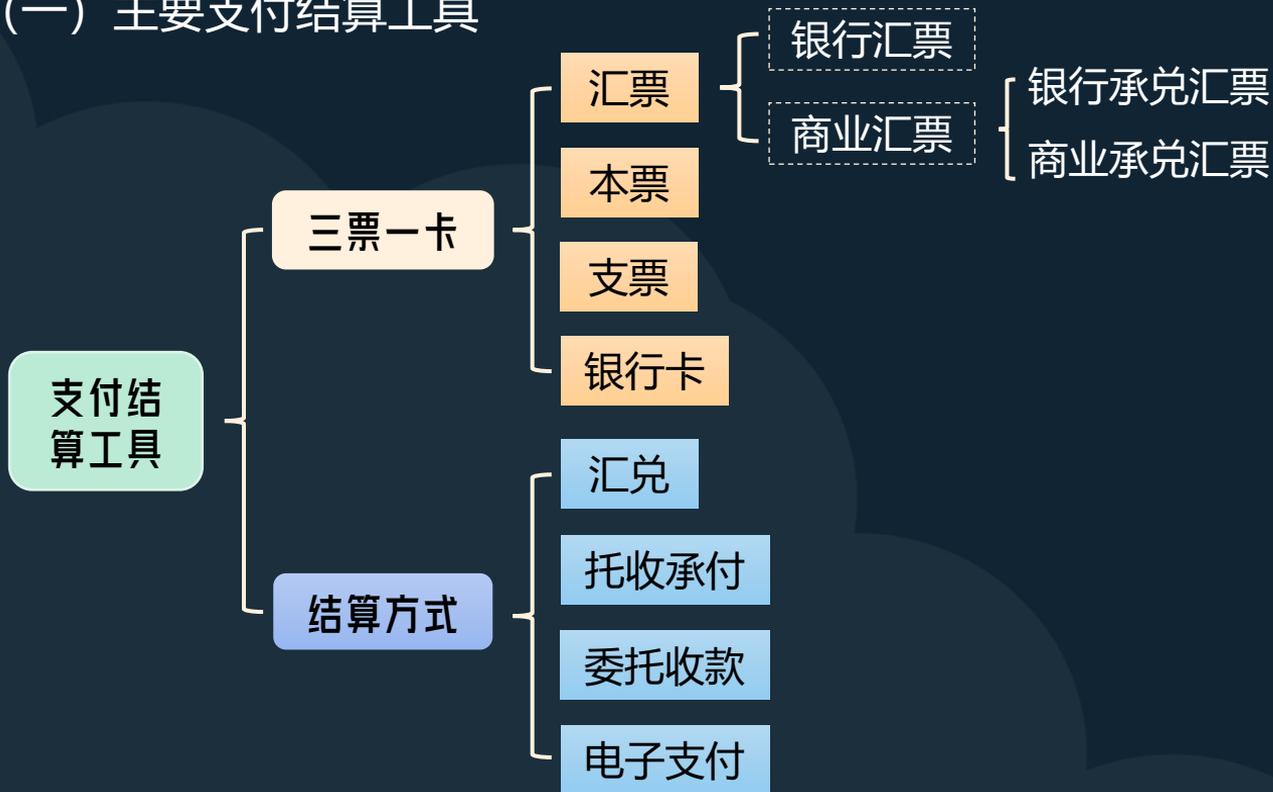
01

# 支付结算概述



# 一、支付结算的工具与原则 (★★)

## (一) 主要支付结算工具



## (二) 支付结算的原则

- 1.恪守信用，履约付款
- 2.谁的钱进谁的账，由谁支配
- 3.银行不垫款



**【多选题】**（2023年）根据支付结算法律制度的规定，属于支付结算原则的有（）。

A.谁的钱进谁的账、由谁支配

B.恪守信用、履约付款

C.银行不垫款

D.信息存款保密原则

**【答案】 ABC**



## 二、办理支付结算的基本要求 (★★★)

收款人名称	单位和银行的名称应当记载全称或规范化简称。	
出票日期	(1) 出票日期必须使用中文大写	
	(2) 为防止变造票据的出票日期，书写规则如下：	
	前面加零	月为——壹、贰、和壹拾 (1, 2, 10) 日为——“壹”至“玖”和“壹拾”“贰拾”“叁拾” ” (1-9, 10, 20, 30)
前面加壹	日为“拾壹”至“拾玖”的 (11-19)	

月12

日1-9

后有0

前加零

日前有1

前加壹

# 练一练

1月15日

10月20日

3月前是否应当加零?



金额	<p>票据和结算凭证金额以中文大写和阿拉伯数码同时记载，二者必须一致。（中文=阿拉伯数字）</p> <p>【注意】二者不一致的票据无效；二者不一致的结算凭证，银行不予受理。</p>
更改	<p>(1) “出票金额、出票日期、收款人名称”不得更改，更改的票据无效；更改的结算凭证，银行不予受理。</p> <p>(2) 对票据和结算凭证上的其他记载事项，原记载人可以更改，更改时应当由原记载人在更改处签章证明。</p>

妙招

金日收，不得改

更改则无效



<p>签章要求</p>	<p>票据和结算凭证上的签章，为签名、盖章或者签名加盖章</p> <p>(1) 单位、银行——该单位、银行的盖章，加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的签名“或者”盖章（预留银行签章）</p> <p>(2) 个人——本人的签名“或者”盖章</p>	
<p>伪造VS变造</p>	<p>伪造</p>	<p>伪造是指无权限人假冒他人或虚构他人名义签章的行为</p>
	<p>变造</p>	<p>变造是指无权更改票据内容的人，对票据上签章以外的</p>

**妙招**——伪造是动章，变造章以外



**【单选题】**（2022年）根据支付结算法律制度的规定，下列关于会计人员填写票据的表述中，不正确的是（）。

- A. 金额以中文大写和阿拉伯数码同时记载，二者必须一致
- B. 个人在票据上的签章，应为该个人本人的签名加盖章
- C. 收款人名称应当记载全称或规范化简称
- D. 出票日期应当使用中文大写

**【答案】 B**



**【单选题】**（2022年）2023年10月11日，甲为购买办公用品签发了一张转账支票，下列关于出票日期“2023.10.11”写法正确的是（）。

- A. 贰零贰叁年拾月拾壹日
- B. 贰零贰叁年零壹拾月壹拾壹日
- C. 贰零贰叁年零拾月拾壹日
- D. 贰零贰叁年拾月壹拾壹日

**【答案】 B**

**【单选题】** (2022) 2020年8月18日，甲公司向乙公司签发一张金额为10万元，用途为服务费的转账支票，发现填写有误，该支票记载的下列事项中，可以更改的是（）。

- A.收款人名称
- B.用途
- C.出票金额
- D.出票日期

**【答案】 B**



**【多选题】**根据支付结算法律制度的规定，下列各项中，属于变造票据的行为有（）。

- A.原记载人更改付款人名称并在更改处签章证明
- B.剪接票据非法改变票据记载事项
- C.涂改出票金额
- D.假冒他人在票据上背书签章

**【答案】 BC**



## 【考点回顾——支付结算概述】

